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4月18日召开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 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 裁)人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 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 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 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 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 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 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 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 证券、银信评 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 2015年报、 2016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 2017 年 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 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 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 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 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 裁)人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结果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
				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
				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
				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
				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
				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
				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
				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安行	2010年	2009年	2012 年	2021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强	2018 年	2010年	2013年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黄飞	2002 年	2007年	2023 年	2024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安行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2024年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3年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	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2024年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年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黄飞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年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拟为人民币 47.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3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万元,财务公司关联交易金融业务的专

项说明 2.5 万元。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相关材料,认为立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立信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至 2024 年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工作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 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表决情况为: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